附件2-2

**普法宣传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报告**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韶普办【2018】29号工作的通知，围绕建设法治乳源的目标，抓紧开展“七五”普法工作，以深入开展“法律六进”活动为载体，加强了公职人员、青少年、农民、企业务工人员、刑释人员、社区矫正人员等重点对象的法制宣传教育工作。印发2021年普法工作要点、全县公职人员学法考试通知，指导2021年全县普法工作开展。迎接了全市“七五”普法中期检查工作并通过了验收。在民族团结广场创建法治文化主题公园，目前已完成工作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等级和分数。

自评等级优，100分。

（二）项目立项时前期准备情况。

开展以妇女维权日、消费者权益保护日、国家安全教育日、国际禁毒日、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的大型现场法治宣传教育活动

1.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。

1.专项资金支出情况。

2021年县级普法专项经费

1、2021年县级普法专项资金80000.00元，其中:截止2021年12月份已完成支付80000.00元，结余：0元（该专项资金用于普法宣传制作费、印刷费），该笔专项资金已完成100%。

1.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
全面落实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，建立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制度，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圆满完成乳源瑶族自治县第二届国家机关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履职报告评议活动，县工信局、县人社局、市生态环境局乳源分局、县交通局、县卫生健康局、县人民法院等6个单位为第二届国家机关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履职报告评议对象，被评议的6个单位评议结果都为优秀。加强普法队伍建设，成立法治宣传联络员队、“七五”普法讲师团和“七五”普法志愿者队伍三支队伍。切实抓好领导干部学法用法，2021年全县近7000名公职人员参加普法考试。加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，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，中小学校兼职法治副校长配备率达到100%。广泛开展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，2021年，全县开展各种大型法治宣传活动45次，为群众解答法律咨询4000多人次，发放宣传资料8500多份，在全县营造了浓厚的法治氛围。

1. 项目管理情况。

法治宣传教育工作：认真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扎实推进“八五”普法深入实施，进一步提高普法工作水平和全县普法覆盖率。

1. 存在的问题。

无

三、改进意见

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:无。

乳源瑶族自治县司法局

2022年3月30日